**平陆县三门镇徐滹沱村岳家庄组、淹底村刘家庄组以工代赈基础设施配套项目**

**绩效评价报告**

为进一步加强财政预算绩效管理，强化监督，保证项目资金使用管理的规范性、安全性和有效性，受平陆县财政局委托，我单位承担平陆县三门镇徐滹沱村岳家庄村组、淹底村刘家庄组以工代赈基础设施配套项目绩效评价工作，现汇报如下：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项目计划在平陆县三门镇徐滹沱村岳家庄组、淹底村刘家庄组建设3.5m宽的混凝土路7.63km，其中刘家庄2.5km，岳家庄5.13km，并对沿线边坡进行整理。项目安排资金共计479.49万元，其中：中央资金450万元，县级资金29.49万元。项目实际于2023年9月1日开工，2023年12月5日完成道路主体工程，并于2023年12月26日对主体工程进行验收，因天气原因，对路边进行整理需种植的紫穗槐只能待2024年开春后种植，施工单位于2024年4月前种植完成，4月5日进行验收。截至2023年12月31日，项目共支付360万元工程款，截至2024年7月31日项目资金已支出479.49万元，无结余。

二、评价结果

依据项目基础信息统计，结合现场勘查结果，按照评价组研制的评价指标体系，平陆县三门镇徐滹沱村岳家庄组、淹底村刘家庄组以工代赈基础设施配套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89.47分，绩效等级为“良”。决策类指标得分16分，得分率为80%；过程类指标得分17.50分，得分率为87.50%；产出类指标得分28分，得分率为93.33%；效益类指标得分27.97分，得分率为93.23%。

三、主要成效和经验做法

主要成效：平陆县三门镇徐滹沱村岳家庄组、淹底村刘家庄组以工代赈基础设施配套项目预算资金投入共计479.49万元，按进度完成了3.5m宽的混凝土路7.63km，其中刘家庄2.5km，岳家庄5.13km，并对沿线边坡进行整理，拆除原旧涵洞，新建钢筋混凝土涵洞桥1座，安装标志牌6块，栽植紫穗槐310株，带动周边区域交流和经济发展，实现农民增收，提高了道路安全通行情况，提高了运输效率，改善居民生活条件，带动项目区村民就业机会，并建立了长效机制。

主要经验做法：平陆县三门镇人民政府以“五保”为目标，多方协调督促工程项目顺利实施。一是保进度，以保障施工进度为主要目标，施工单位要严格按目标期限倒排工期，确保工程进度，施工方、监理方、项目单位全程监控监督。二是保安全，以安全施工为首要目标，牢固树立安全施工理念，建立健全安全管理制度体系，配备安全员，有效加强安全施工宣传教育，力保工程项目建设期间“零事故”。三是保质量，以质量达标为重点目标，要求项目监理人员全方位开展施工监理，责成施工人员严格按照设计批复组织施工。四是保验收，以验收及时为主要目标，保障工程质量，确保工程安全和使用功能完整，提高工程的管理水平和施工质量。五是保和谐。以和谐融洽为底线目标，组织项目相关干部职工与涉及乡村对接联系，问需于民、问计于民、问方于民，力争达到项目区群众积极监督、施工单位积极施工的预期目标。

四、存在问题

## （一）项目绩效申报填报不规范，指标设置不能体现项目实施内容。

## （二）项目绩效自评目标设置不全面、产出指标与效果指标关联性不强，相互脱节。

## （三）项目自评填报指标和申报指标关联不大，报告内容相对简单，且未进行绩效运行监控。

## （四）项目主体工程按计划完工，但对沿线整理部分延期。

五、有关建议

（一）严格要求绩效申报格式，统一项目立项申报、自评和监控填报内容。

（二）加强项目单位有关部门的绩效学习，增强项目单位绩效理念和绩效意识。

（三）项目单位应强调项目申报和自评设定的指标要前后统一。

（四）建议项目单位加强组织管理，合理制定实施方案。